

证券代码：600118

股票简称：中国卫星

编号：临 2020-005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卫星或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白石桥第三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于 4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五位，实际出席的监事五位，其中，监事邵文峰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监事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胡苇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中国卫星 2019 年年度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1. 公司 2019 年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 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其中所包含的信息与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符的情况；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 2020 年 4 月 25 日的《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中国卫星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中国卫星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该事项详细情况详见刊登在 2020 年 4 月 25 日的《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该方案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四) 中国卫星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该事项详细情况详见刊登在 2020 年 4 月 25 日的《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五) 中国卫星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中国卫星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七) 中国卫星 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八) 中国卫星关于 2020 年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九) 中国卫星关于继续执行《金融服务协议》暨确定 2020 年度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及其他金融服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详细情况见刊登在 2020 年 4 月 25 日的《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执行〈金融服务协议〉暨确定 2020 年度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及其他金融服务额度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中国卫星关于 2020 年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详细情况见刊登在 2020 年 4 月 25 日的《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上的《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中国卫星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该事项详细情况详见刊登在 2020 年 4 月 25 日的《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上的《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中国卫星 2020 年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认为：1. 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其中所包含的信息与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符的情况；3. 未发现参与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2020 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 2020 年 4 月 25 日的《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 年 4 月 25 日